第5講：大衛的祖先（得4章）

路得從苦境中轉回，完全是因為她遇見了波阿斯，她後來的幸福也完全是由於與波阿斯的結合而來的。他們所以能夠結合，最重要的原因是因為波阿斯是路得的一個至近的親屬。因為按著摩西的律法，波阿斯應當贖娶路得和她已經失去的一切產業。所以這“至近的親屬”條例雖然是很奇特，但卻是這卷書中很重要的一環。這回我們要解說一下這條例，因為這種由至近親屬代贖的做法，正預表著基督對我們的救贖。主耶穌正是我們罪人的波阿斯，借著手波阿斯與路得的結合，使我們明白主救贖我們的恩愛是何等的大。

根據申25:5-10記述，如果一個家庭的主人去世，血緣最親近的家庭有責任把遺屬歸入自己的家庭，使他的名字和家產可以延續下去。又我們從利25:25-28可知，這代贖的近親，除了當娶已死而無子嗣的兄弟之妻,為亡兄或亡弟生子留名以外，他還得為那無力贖回自己產業的窮困近親，無條件地贖回他的產業。而從利25:47-55，可知代贖的近親執行的義務和權益，是按親戚關係的遠近次序決定的。先是叔伯和叔伯的兒子們，然後才是其他的親戚。作為一個代贖近親，單有血親關係還不夠，他還得有一顆願意的心。換言之，他還得有豐富的愛心。摩西有關至近親屬的條例，雖然說到他的責任,但卻不強迫他去實行。如果他拒絕，也不用受什麼責罰，不過只是得了“脫鞋之家”的羞恥之名而已。此外，作一個完美的代贖近親，他還得有充足的財產，不然縱使他是十分樂意，也是無力贖回他所愛之人的產業。在愛心和財力方面，波阿斯是豐富有餘的，他實在是路得一個很好的代贖近親。

第3章以路得殷勤去波阿斯的麥田拾穗開始，又以路得因蒙波阿斯的憐憫，得著安息作結，暗示著神每一步都在默默帶領牽引。第四章一開始就講到波阿斯走到城門口，招聚長老來作證人，處理代贖的事。神默默的保守再次於4:1顯示出來。經文這麼寫著：“波阿斯到了城門，坐在那裡，恰巧波阿斯所說的那至近的親屬經過……”按古時以色列人的習俗，城門是人民出入必經的孔道，因此城門附近的廣場就成了公眾交易或集會的場所。也是公共法庭所在。（創34:20；申21:19；撒下15:2）一般民間的領袖和長老常是在城門前設有座位，以便處理百姓的糾紛和事務。波阿斯坐在城門前，固然是為了等候那人，但也顯示他在伯利恒城具有尊貴的地位。並且要為路得的幸福尋求一個一勞永逸的解決。不但如此，他還從本城的長老中揀選了十人作為見證人，可見他做事是何等敏捷又慎重。

接著波阿斯與這與路得至近的親屬交涉，提醒他，按摩西的律法，他應負起贖回拿俄米的田產的責任。他聽了，立刻表示願意來贖。只是當波阿斯進一步提出：要他從拿俄米手中買回這地的同時，也當娶死人的妻摩押女子路得，使死人在產業上存留名字的時候，那人就不願意了。他說：“這樣我就不能贖了，恐怕於我的產業有礙。你可以贖我所當贖的，我不能贖了。”雖然我們並不知道“於我的產業有礙”是什麼意思，或是他已有妻室，或是他不想將所贖的財產歸入死者名下，又或是他因嚴守律法，沒注意到路得已歸信神，覺得她是摩押女子就輕看她，但不管怎樣，這人卻將買贖之權讓了給波阿斯。之後他也立刻按古時習俗，自動地將鞋脫下交給波阿斯──意思就是將權利放棄，轉讓給波阿斯。於是波阿斯立刻對長老和眾民說：“你們今日作見證，凡屬以利米勒和基連、瑪倫的，我都從拿俄米手中置買了；又娶了瑪倫的妻摩押女子路得為妻，好在死人的產業上存留他的名，免得他的名在本族本鄉滅沒。你們今日可以作見證。”愛真的很偉大，在那人看來，產業至為重要，在波阿斯和路得看來，人卻是最重要的。那夜，路得向波阿斯求的不是要他贖回她的產業，而是要求他“衣襟遮蓋”她，也就是表示願意以身相許，求波阿斯接納。波阿斯不怕路得是個天天靠賙濟維生的窮女子，不怕她是個摩押人，也不怕娶了路得會對他的產業有礙。愛裡沒有懼怕，愛裡卻有犧牲。波阿斯願意將拿俄米所典賣出去的一切產業都贖回來，他也願意在死人的產業上存留死人的名。他這樣的大愛，不但成全了律法，也超過了律法。在這大愛護蔽下，路得頓時從絕境進入光明，從貧窮變為富足，從卑微進入尊榮。而波阿斯對路得的愛，不過是主對我們的愛的縮影而已。

波阿斯在贖娶路得這事上表現出的公正、慷慨和恩情，立刻贏得了眾老和城門前眾民的心，是以他們紛紛獻上衷心的祝福。他們的祝福有四方面：一、願波阿斯的家得建立；二、願波阿斯在以法他得亨通；三、願波阿斯在伯利恒得名聲；四、願波阿斯得後裔。特別是最後一個祝福，由於法勒斯的子孫是以色列中繁殖得最快最多的，並且人材輩出，所以百姓有這樣的祝福。

後來，波阿斯娶了路得為妻，與他同房。耶和華使他懷孕生了一個兒子。拿俄米就成了他的養母。婦女們因見神恩待拿俄米，都一同歡唱感謝讚美神。拿俄米為孩子改名叫俄備得，俄備得是耶西的父親，耶西是大衛的父親。

路得記是以大衛的家譜為結束，可見本書的主題乃是為了讓讀者知道，神的慈愛覆蓋萬族，而神所用的君王，不是來自家產萬貫的家庭，而是由一個敬虔的家出來的。這個家最大的特色就是愛，這愛不是一般人的血肉之親的愛，而是因愛神而彼此相愛。無論是拿俄米和路得，還是波阿斯與路得，都是連系在這種堅強無比的愛上。約壹4:16說：“神就是愛；住在愛裡面的，就是住在神裡面，神也住在他裡面。”因此在士師時代，這個小小的家庭成為神的器皿，將救恩帶給以色列全國乃是非常自然的結果了。今天家庭制度已被撒但和人的敗壞摧殘得面目全非，世間已經很難找到幸福美滿的家庭。但願神藉路得記開啟我們的眼睛，使我們知道祂不但願意借著手家庭將最大的幸福賜給我們，並且祂還要借著手家庭賜福給全世界。求主幫助我們按著祂所啟示的樣式，建立我們各人的家，使家中充滿著人對神的愛，充滿著人對人的愛。